

证券代码：300236

证券简称：上海新阳

公告编号：2021-052

上海新阳半导体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会议召开情况

上海新阳半导体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于2021年8月18日上午9:30在公司2307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会议通知已于2021年8月6日以书面、电子邮件等方式送达全体董事。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9人，实际出席董事9人。本次董事会的召开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所作决议合法有效。会议做出如下决议：

二、会议审议情况

1.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1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中国证监会创业板指定信息披露网站。

表决结果：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2. 审议通过《关于2021年上半年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公司编制了2021年上半年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独立董事对该报告发表了独立意见，监事会对该报告出具了审核意见。上述报告与意见详见中国证监会创业板指定信息披露网站。

表决结果：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3.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1年度新增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公司因日常经营需要，2021年度新增与上海晖研材料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晖研”）日常关联交易预计不超过1,000万元。由于上海晖研系公司

控股股东上海新晖资产管理有限公司的控股子公司，公司董事王溯担任上海晖研董事长，公司董事长王福祥担任总经理，该关联人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第 7.2.3 条第（三）款规定的关联关系情形。

关联董事王福祥、王溯、智文艳回避表决。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的《关于公司 2021 年度新增日常关联交易的公告》。

公司独立董事对上述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保荐机构对上述事项发表了核查意见。

本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金额未达到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的净资产的 5%以上，在公司董事会审批权限范围内，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6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4. 审议通过《关于受让参股子公司上海芯刻微材料技术有限责任公司股权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上海芯刻微材料技术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芯刻微”）系公司的参股子公司，为使浸没式光刻胶项目得到更好的发展与支持，公司与上海超成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超成科技”）拟签署《股权转让协议》。公司将支付 4,800 万元受让由超成科技转让的芯刻微 32%股权，转让完成后，公司持有芯刻微 70%股权，超成科技持有芯刻微 30%股权，具体内容详见股权转让协议。

超成科技为公司控股股东 SIN YANG INDUSTRIES & TRADING PTE LTD 的全资子公司，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规则》第 7.2.3 条第二款相关规定，本次交易事项属于关联交易。

相关关联董事王福祥、方书农、王溯、智文艳需回避表决。

公司独立董事对上述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保荐机构对上述事项发表了核查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公司披露于中国证监会创业板指定信息网站的相关公告。

本次股权转让事项在董事会审议范围内，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5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5.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为子公司上海芯刻微材料技术有限责任公司申请授

信额度提供担保的议案》

为满足子公司上海芯刻微材料技术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芯刻微”）持续的研发投入资金需求，根据公司目前的担保情况以及对研发项目的支持，公司同意为子公司芯刻微向银行申请不超过人民币 1.5 亿元的授信额度提供连带责任担保，授信期限为 5 年，年利率以实际签订合约利率为准。担保期间为自具体授信业务合同或协议约定的受信人履行债务期限届满之日（如因法律规定或约定的事件发生而导致具体授信业务合同或协议提前到期，则为提前到期之日）起一年。

关联董事王福祥、方书农、王溯、智文艳回避表决。

独立董事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公司披露于中国证监会创业板指定信息网站的相关公告。

表决结果：5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6. 审议通过《关于对外投资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鉴于国内全面支持集成电路产业建设的契机，依托各自在资源、技术、市场优势，协调配套政策进行协同合作，共同打通大马士革铜电镀技术节点公司拟与深圳市远致星火私募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新阳硅密（上海）半导体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新阳硅密”）一起对上海心芯相连半导体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心芯相连”）进行增资，公司增资金额为 2,000 万元。该次增资完成后，公司直接持有心芯相连 19%的股份。

心芯相连系新阳硅密的全资子公司，公司董事王溯为新阳硅密董事长及法定代表人，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

相关关联董事王福祥、王溯、智文艳需回避表决。

公司独立董事对上述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保荐机构对上述事项发表了核查意见。

表决结果：6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三、备查文件

- 1、经与会董事签字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董事会决议。

上海新阳半导体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年8月20日